

证券代码:68886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1-022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25日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nfo@optmv.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0年度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

二、说明会的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14:00-15:3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1-063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提前三日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金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金海先生简历如下:

金海,男,1963年6月出生,浙江宁波人,中共党员,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启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1-027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提前三日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金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金海先生简历如下:

金海,男,1963年6月出生,浙江宁波人,中共党员,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启

新聘教授。2001年12月至2004年4月,担任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法律系责任教授。2004年4月至2008年5月,担任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法律与传播学院副院长。2015年9月至2020年5月,担任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法律与传播学院院长。2020年5月起,担任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创新创业学院院长。由于对我国高等教育事业作出了特殊贡献,1996年荣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

截至本公告日,金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蓝晨光”)持有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为1,012,2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减持股份的来源:本次减持股份为IPO前及公司非公开发行和公开回购所获股份。

●减持股份的时间区间:2019年1月26日解除限售(因中蓝晨光对昊华科技2015年7月15日重组交易中所作出的股份补偿承诺)后上市流通。

●减持股份的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为1,012,2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均价为10.62元/股。

●减持股份的减持数量:截至2021年4月23日,中蓝晨光对昊华科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减持股份的减持比例:截至2021年4月23日,中蓝晨光对昊华科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减持股份的减持原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减持股份的减持结果:截至2021年4月23日,中蓝晨光对昊华科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减持股份的减持结果:截至2021年4月23日,中蓝晨光对昊华科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0.11%。